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环境规划署

UNEP/POPS/INC.7/7
22 April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拟定一项关于对某些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采取国际行动的
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第七届会议

2003年7月14-18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5

缔约方大会的筹备工作

对附件 C 所列化学品目前和预期出现的排放进行评估—修正
“二恶英和呋喃排放鉴定与数量限定标准工具箱”**

秘书处的说明

1.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第 5 条第 1 款要求每一缔约方制订一项旨在查明附件 C 所列化学品的排放并说明其特点和及如何予以处理的行动计划。此种行动计划应考虑到附件 C 所确定的来源类别,以及对目前和预计的排放进行的评估,包括编制和保持排放来源清册和对排放量进行估算。

2.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在关于附件 C 所列化学品的目前和预期出现的排放进行评估的第 INC-6/4 号决定内要求:

“1.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二恶英和呋喃排放鉴定和数量限定标准工具箱》(工具箱)为制定评估《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 C 所列目前和预期出现的排放进行评估制定临时指南奠定了基础;

* UNEP/POPS/INC.7/1。

** 《斯德哥尔摩公约》,第 5 条及附件 C;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报告(UNEP/POPS/INC.6/22),附件一,第 INC-6/4 号决定。

K0361322 200503 200503

为节省开支,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勿再另行索要。

2. 进一步注意到或许因增订工具箱把其他化学品、排放因素、详细程度及其他因素纳入工具箱内以加强其实用性；
3. 邀请各国政府与其他各方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秘书处提供有关如何增订和补充该工具箱的评论意见；
4. 请秘书处在审议所收到的评论意见以及各国对工具箱进行实地检查方面的经验之后编制一份增订和补充的工具箱案文, 供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下届会议审议。”

3. 针对委员会在第 INC-6/4 号决定内的要求, 9 个国家的政府 (包括代表一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一个国家政府), 一个政府间组织和两个非政府组织向秘书处提交了评论意见。文件 UNEP/POPS/INC. 7/INF/17 汇编了实际提交的来文。在拉丁美洲和亚洲举行了两个分区域研讨会; 拉丁美洲分区域研讨会 有 7 个国家参加; 亚洲分区域研讨会 有 5 个国家参加。在这两个分区域研讨会期间进一步拟定了有关工具箱的建议。

4. 从总体情况看, 所提交的评论意见均认为该工具箱是一个适当的和有用的工具, 能够帮助解决《公约》第 5 条所论及的各类事项, 特别是, 工具箱将可帮助各国编制清册和采用连贯的评估方法。那些在编制其国家关于二恶英和呋喃清册中采用了该工具箱的国家均认为该工具箱非常有用, 并希望在对之进行修订过程中不要对工具箱进行过多的修改。

5. 对该工具箱提出的评论意见可作如下划分:

- (a) 文字问题: 文字使用不当和不连贯之处;
- (b) 可在修订过程中方便地纳入的技术事项;
- (c) 在现有时限内不易处理的复杂技术事项; 和

(d) 工具箱所涉范围问题, 特别是关于需要把受第 5 条控制的其他化学品纳入工具箱的问题。

6. 文件 UNEP/POPS/INC. 7/INF/23 内列有一份对各种评论意见所作的分析以及将之反映在修订草案内的方式。秘书处已向那些提交评论意见的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分发了修订草案。将对工具箱作进一步修订, 以反映于其后收到的评论意见。工具箱的新案文将于 2003 年 6 月 2 日的那个星期内刊登在《公约》网页 www.pops.int 之上。同时亦将作为文件 UNEP/POPS/INC. 7/INF/14 向会议提供工具箱的新案文。

7. 由于此项活动未能得到充足的的资助, 且相对缺乏有关无意生成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六氯代苯和多氯联苯的排放数据, 因而秘书处无法扩大工具箱所涉范围以囊括这些化学品。

委员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8. 委员会或愿：

(a) 注意到业经修订的工具箱, 并考虑建议缔约方大会予以通过, 从而将之作为根据《公约》第 5 条及附件 C 汇报排放情况的一种方式; 和

(b) 请秘书处, 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 拟定拟纳入工具箱的指南, 据以涵盖和处理第 5 条及附件 C 中所论及其他化学品, 并将该指南提交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审议。
